

上海申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淮南分公司和蚌埠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上海申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6年9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设立淮南分公司和蚌埠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二、拟设立分公司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申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分公司、上海申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

2、分支机构负责人：包明

3、营业场所：安徽省淮南市、安徽省蚌埠市

3、分支机构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非上市）

4、经营范围：货物运输（国内沿海、长江干线及其支流普通货船、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），货物运输代理，船舶设备修理，机电设备、五金交电、钢材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、监控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民用爆炸物品、易制毒化学品）、办公用品、日用百货、劳防用品、金属材料、通讯器材销售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5、营业期限：长期

上述分公司的名称、经营场所、经营范围均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三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的风险

1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公司在淮南、蚌埠设立分公司，有助于进一步开拓区域市场，能够有效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淮南、蚌埠分公司，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战略，对公司有正面积积极的影响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上述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将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告编号：2016-026

《公司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；

上海申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9月22日